

# 新舊課程可予重補修或抵免之專業科目對照表(進四技)

系所：資訊工程系

適用入學年度：106

原課程		可予重補修之新制課程		可跨他系重修之課程		系課委 日期
科目名稱	學分 時數	科目名稱	學分 時數	科目名稱	學分 時數	
資訊倫理規範	2/2	專案管理與專業倫理	2/2			109.07.15
物件導向視窗程式設計	3/4	物件導向視窗設計	3/4			109.07.15
物件導向視窗程式設計實務	3/4	物件導向視窗實務	3/4			109.07.15
跨平台應用程式設計	3/4	跨平台應用	3/4			109.07.15
微積分	3/3	人工智慧應用數學	3/3	微積分2學分·不足 學分數以專業選修 學分數補足。	3/3	110.03.02 110.03.24
程式設計(一)	3/4	Python 程式設計實務	3/4		/	110.03.02
程式設計(二)	3/4	任選一門 Python 程式設計實 務或視窗軟體應用實務	3/4		/	110.03.02
數位系統	3/3	數位科技概論或 任選一門專業選修	3/3		/	110.03.02 110.03.24
電腦網路	3/3	電腦網路概論	3/3		/	110.03.02
程式設計實務	3/4	網際網路應用實務	3/4		/	110.03.02
物件導向視窗程式設計	3/4	物件導向視窗設計	3/4		/	110.03.02
物件導向視窗程式設計實務	3/4	物件導向視窗實務	3/4		/	110.03.02
跨平台應用程式設計	3/4	跨平台應用	3/4		/	110.03.02
數位視覺設計	3/3	任選一門專業選修	3/3			110.03.02